

中國文學概說

青木正見著
 隋樹森譯

中國文學概說

金錦熙題



中國文學概說

民國廿七年十一月月初版

民國三十三年三月再版

每冊定價國幣二元一角

印刷者	發行者	翻譯者	著作者
開明書店	開明書店 代表人范洗人	隋樹森	青木正兒

有著作權*不准翻印

(105P.)H

隋

譯者序

這半年來，利用授課剩餘的時間，竟把青木先生的這部著作譯成中文，這是很愉快的一件事。青木先生是日本新起的「漢學家」中有數的人物；他的名字，我相信有許多讀者也都知道。十年之前，他曾遊學北京，對於中國的文學有極深的研究。他的著作譯成中文的，以我所知，有中國古代文藝思潮論和中國近世戲曲史兩部書；零篇的文章，也還有些篇。

這一本中國文學概說是青木氏最近發表的，列爲弘文堂刊行的「支那學入門叢書」之一。日文同類書，現在譯成中文的，已有鹽谷溫的中國文學概論（孫俚工譯，開明書店出版）及兒島獻吉郎的中國文學（拙譯本，世界書局出版。商務、北新亦各有一譯本）。鹽谷溫的書，以論述戲曲小說有名，但是因爲近年這方面的新材料續有發現，所以現在看來，有許多地方應該修改了。兒島氏的書，對於中國文學之本質，分析得很詳，引證亦極博，想要深刻的認識中國文學，讀它是有用的，但以之作爲入門的書，就不很適當了。據我看，如果想對於中國文學得一輪廓，還要讀青木氏的這本書吧。

此書共分六章，各部分的論述都極得要領，尤其是第二、第五、第六三章，精彩之處更多。這用不着

我在這裏饒舌，讀者讀下去，自然就會承認這是事實了。不過青木氏也略有疏忽的地方，例如在講注音字母的一段，似乎他還不知道這名稱已改爲注音符號，也不知道有國語羅馬字；講到口語文法，只舉出中國語法綱要、白話文文法綱要，而沒有提到黎錦熙先生的奠定口語文法基礎的新著國語文法；選讀書目中推薦沈乾一的叢書書目彙編、陳鍾凡的中國文學批評史，而未列出金步瀛的叢書子目索引、郭紹虞的中國文學批評史；即是。但這究竟是小疵，的確是「瑕不掩瑜」。

這本書出版之後，日本的雜誌上頗有好評，剛剛四個月就重版了，總要算是此類書中的名著。我翻譯它的時候，因此格外謹慎，惟恐失了原意；不過在匆忙中執筆，想來疏失錯誤之處，也是在所不免的吧。讀者如肯加以指正，俾得再版時修改，則譯者不勝榮幸了。

民國二十五年，九月。

原序

上下三千年，載籍極博，文海至廣；從何書讀起，向何處問津呢？當然，只要從自己有興趣的地方着手，漸漸的擴張開來，這也可以的。然若夜郎自大的暗中摸索，那恐怕說不定會迷路，所以要預先在大體的方位上懂得一點；此即余爲初學者做這部書的理由。這就是說，此書不過是照黑夜路途的小提燈；不久望着黎明的曙光，朝向文學的靈山去進香，當然還要期待於讀者。

文學是須要玩味，須要陶醉的；但是卻不能做食而不知其味，以醉爲滿足的那種牛飲馬食之徒。一定要養成雖在鹹淡的輕重與其微妙的風味上也能敏感到一種味覺。所謂味覺是什麼呢？鑑賞力是也。鑑賞力何由養成？這須依據經驗與批判吧。經驗由讀書而增進，批判由熟慮而正確。就是說，得到閱讀而又思索這樣平凡的結論。但是怎樣閱讀與怎樣思索，卻還是問題。

朱子論讀書之法曰：「讀書須是將本文熟讀，字字咀嚼其味，若有理會不得處，深思之；又不得，然後卻將注解看，方有意味。如人飢而後食，渴而後飲，方有味。不飢不渴而強飲食之，終無益也。」洵爲至言。這不獨是讀書之要訣，就是在文藝的鑑賞等亦然；以這樣的誠心向前邁進，則心眼漸開，獨創的天地亦庶幾近之矣。

目次

第一章 語學大要	一
----------	---

(一) 六書	一
--------	---

名目——象形——指事——形聲——會意——轉注——假借

(二) 訓詁	六
--------	---

訓詁學之興起——義訓——形訓——音訓——清代訓詁學之進步——俗語之訓詁——

(附) 文法研究沿革概要——實用的文法書

(三) 音韻	三
--------	---

字音之組織——音韻研究之起源——唐宋元明音韻之變遷——古音——詞韻——韻之

分類——切韻——注音字母 ○本章選讀書目 (附) 檢索用書舉要

第二章 文學序說	二六
----------	----

(一) 文學思想之發展	二六
-------------	----

文之字義——儒家之文學觀——文學思想之覺醒——文者貫道之器——文章之經世的習氣——小說之輕蔑——戲曲之尊重——道家系之文學思想——古拙趣味——高蹈生活與文學——儒家思想對於文學之善導

(二) 文學諸體之發達

詩文之淵源——楚辭與漢之詩賦——六朝之駢體文——唐之律詩——宋詞——戲曲——說唱——小說——諸體沿革圖 ○本章選讀書目

第三章 詩學

(一) 詩經

詩之字義及分類——國風——小雅——大雅——頌——詩之年代——詩形——賦比興

(二) 古體詩

前漢楚歌系之詩與樂府——五言七言及長短句詩形之發達——鼓吹鑢歌及相和歌與其他——六朝及唐之樂府——古詩之押韻法及作品舉例

(三) 今體詩

沈約八病說與律詩之平仄——律詩之詩形——唐宋詩風之差異

(四) 詞曲	七
--------	---

詞之源流——長短句形之發展——詞體——詞趣——散曲——北曲——南曲——詞曲

作品舉例 ○本章選讀書目

第四章 文章學	八五
---------	----

(一) 文章流別	八五
----------	----

文體分類法沿革概要——古文辭類纂與文選之分類對照——文體淵源於六經之說

(二) 辭賦	九〇
--------	----

辭賦之別——辭賦爲讀式詩——楚辭之詩形——屈原——漢賦之四派——賦之性質

——賦之形體——自賦派生之文體

(三) 駢文	一〇〇
--------	-----

名稱及發達之路徑——對偶法——四六句調——典故之繁用——駢文之弊

(四) 古文	一〇六
--------	-----

唐宋之古文家——明代古文辭派與唐宋八家派之抗爭——清之桐城派 ○本章選讀書目

第五章 戲曲小說學	一一一
-----------	-----

(一) 雜劇	一一一
--------	-----

宋之雜劇與金之院本——元代雜劇之改進——雜劇之組織——雜劇隆盛之原因——雜

劇作家之派別——本色文采二派曲文之比較——雜劇十二科——現存之曲本——曲文

讀法指南

(二) 戲文……………一三七

戲文之源流——元之戲文——戲文之組織——明清戲文概況——樂曲之消長——

(附) 諸宮調

(三) 文言小說……………一三六

漢魏六朝之神怪小說——唐之傳奇小說——餘波

(四) 白話小說……………一三九

宋之說話四家——話本及評話之體例——話本系之短篇小說——評話系之演義小說

——章回體神怪小說——人情小說——社會小說及其他 ○本章選讀書目

第六章 評論學……………一三五

評論之種類與其發達之路徑——六朝之評論書——唐之評論書——北宋之詩論——南

宋之詩論——元明清之詩論——宋以後之文章論——詞論——曲論——小說批評

○本章選讀書目

第一章 語學大要

韓愈說：「人聲之精者爲言，文辭之於言，又其精也。」送孟東野序文學的研究，從言語文字之研究出發，並且造次也不可和它分離，這是不待言的了。但是言語文字之學術的研究，別屬一種專門之學，所以在這裏止能介紹其大要而止。

(一) 六書

所謂六書，是關於文字的構造應用等的六種法則。其最早見於文獻上者，是在周禮

「地官司徒」之屬「保氏」之條；在那裏，「六書」的名稱，被列爲六藝之一種。但是它的細目，並沒有明示；細目不能不據漢儒之說。即班固的漢書藝文志中，舉出「象形、象事、象意、象聲、轉注、假借」，被引於周禮「保氏」條註中的鄭衆之說，有「象形、會意、轉注、處事、假借、諧聲」；許慎說文解字序中列舉出「指事、象形、形聲、會意、轉注、假借」，在三家之間，雖名稱略有不同，然其義則一。而說文之說，後世大行，各細目的說明，也只有在說文中記載着。所以後來談六書者，皆根據此書。指事、象形、形聲、會意四者，是文字的構造法，轉注則諸說紛紛，莫衷一是，我採取了文字的派生法之說；假借則爲文字的應用法。

四種構造法之中，象形爲最原始的方法，指事、形聲次之，會意是最理智的。（甲）所謂象形，乃象自然物之形，繪畫的表現者。例如日、月、山、水、鳥、獸、草、木、舟、車、目、口等字，都是用此法造成的。這看一看周秦的篆書及更古的刻在殷代的甲骨文上的文字，則可知實在是物象被巧妙的單純化了，是很有趣味的。（乙）所謂指事，乃以符號表示抽象的觀念者。例如一、二、三、五、八、九、上、中、下等字，都是用此法造成的。這一類的字中，以象形文字爲基礎，在上面加上符號，以達指事之目的者很不少，例如在象形字的「口」中，加上個「一」，而做成「甘」字。一是表示美味的東西的符號。在「木」之上部加一畫而爲「末」，在下部加一畫而爲「本」之類，皆是。

形聲與會意，是配合已成的文字而生新字的方法。（丙）形聲者，乃在表示事物之性質形狀的文字上，添加能表示其語之聲音的文字而造成的字。例如語中發音爲「可」的有爲「河」之意者，有爲「斧柄」之意者。前者其屬性爲水，所以在「水」字上添加表示此語之發音的「可」字，而造成「河」字；後者爲木製之物，所以在「木」字上添「可」字而造成「柯」字。故其一半爲表義的文字，一半爲表音的文字。因爲這個方法最簡便，所以繁殖力極旺盛，漢字中屬於此類者最多。若是舉一個可以想見其繁殖之狀的例，則如「缶」也。瓦器這個形聲字的「缶」是表物質的，「肉」是發音的符號。更以此形聲字作爲發音符號，造成了謠、遙、搖、瑤、搖、嬌、鵠等形聲字之類，即是。（丁）會意者，

是把既成的兩個以上的字，組合起來，而由那些個字原有的意義之結合，使之生出一個新義的方法。例如「祭」字是用「肉」「手」「示」合成的，在手裏拿着肉而奉之於神，即是表示「祭」的意思。「集」是鳥止於木的意思。「牢」是牛在屋下，即牛與羊等之小屋。「婦」爲女之持帚者，「男」爲力作於田者，即本於婦人操勞家事，男子從事耕作的觀念。「信」是把人之言附加以道德的權威。鳴是從鳥之口出的聲音，吠是從犬之口出的聲音。像這樣，會意字的造法因爲是說明的，所以不僅據此可以大概的窺見上古的思想與生活等，極饒興味，即當做上古文化史的資料，有用的也不少。但是若不細心去解釋會意之由來，則往往難免陷於牽強附會。凡文字的構造法，盡於以上四種了。

（戊）關於轉注，古來諸說紛紛，莫衷一是。其說之取捨，因爲須要極行慎重，所以我們門外漢不可漫然議論的。在二十年前，余曾翻閱說文，沈思而自得一說，即認爲說文一書，乃以轉注法編纂的，但是後來知道這是清朝江聲在六書說中早就提過的說了。專門學者之間，贊成者也不少，所以我就決定採取了此派之說。說文序曰：「轉注者，建類一首，同意相受，考老是也。」這意思我們是如此的解釋：某一羣同類的文字，是以其中某一個字爲基本，漸漸的派生而來者，在那些文字中間，彼此皆互有意義的連絡。例如「考」「老」一類的文字即是。這恰似水從一源流出，而展轉相注的樣子，把這樣的文字的派生法則，名爲轉注。試看說文第八篇（上）的「老」部開端說：「老考也……从人毛匕……」

凡老之屬皆从老。」「从人毛匕」者即人毛匕三字合成之意。凡老之屬皆从老」者即與老字一類的字其字形皆含老字之意。次舉「耄」「耆」「考」「孝」等一類的字而解說之。這些字皆與「老」字保持着意義之連絡。這就是「建類一首，同意相受。」而說文五百四十部，皆由此法則分類編次者。即是所謂轉注者，是文字派生的法則；在文字的本身，並無所謂轉注之字。例如我們可以說「考」是從「老」轉注的字；但是把「考」這一個字取出來說「這是轉注的字，」便不行了，「考」是形聲字。而爲派生之根源的文字，屬於原始的象形、指事二種者爲多，這只要把說文的部首全看一看，就可以知道了吧。例如自象形文字的「水」，派生許多關於水的字，自「木」字派生許多關於木的字之類，即是；其中也有由指事或形聲、會意之字而派生者。像這樣，轉注從它的結果來看，則爲文字派生之法則，然自新字製作者看來，又是一種造字法。例如當欲造形聲字的時候，「河」「江」「沅」「湘」等，使之從「水」，這就是本於轉注之法則，這樣的解釋也可以吧。

(己)假借者，即在有其語而無其字的場合，借用與它發音相同的既成的文字之謂。說文序云：「假借者，本無其字，依聲託事，令長是也。」這個定義很是明瞭，但是舉來作例的「令」「長」二字，卻苦於了解。段玉裁解之曰：「令之本義發號也；長之本義久遠也。縣令縣長本無字，而由發號久遠之義，引申展轉而爲之，是謂假借。」這解釋有很多人信從。但與其說這是文字之借用，還不如認爲是

「令」「長」的言語（不是文字）具有的意義的發展變化吧，清朝訓詁學者普通所稱的假借，多半只是借其字之發音者，不一定在意義上有連絡。我想大概唯有像這樣的字纔可稱假借。例如「朋」是鳳的古字，爲鳥之名；可是把它用爲朋黨之意，就是假借了。「汝」字也像它那字形所示，原來是水的名字；可是把它用作人稱代名詞第二人稱，便是假借。把「女」字用於第二人稱，也是一樣；畢竟是借其字音，所以「汝」「女」都沒有什麼妨礙。在上古文字很少的時代，不得不多用假借，可是漸漸爲要與其本字區別，遂把假借的字稍稍改造而做成別一字者也不少。例如「象」本來是動物^①的象形字，可是借而用爲形象之意，遂作「像」字以與動物之象區別。與這相反，改造本字的場合也是有的。例如「西」本來是鳥入巢的象形文字，這是本義，借而用爲方位之西，於是本義那一面，改造了一個「栖」字。在所謂形聲字之中，從這樣的關係造成者，想來是很多的。例如「祖」「惟」二字，在說文中解作形聲字，但是在殷代甲骨文與周代銅器銘文中，都假借「且」「佳」二字爲之。這是假借字改造爲形聲字之一證。在周漢的古書中，假借字很多，若是對於這個不理會，僅按照其字之本義那樣去解釋，則其真義便不能闡明。所以清代的學者，在這方面頗爲致力，建樹了宋明學者連做夢也想不到的成績。他們所切戒的「望文生義」，即指把假借字以其本義附會解釋的事，這是我們應當奉爲金科玉律的。

以上把六書略加解說，但這畢竟是以字形爲主進而研究語源的預備知識，關於個個的文字，自然要進一步研究說文解字。這部書是集斯學之大成者。但是說文之中，當然還有不完備的地方。隨着近代考古學的發達，對於周代古銅器銘文與刻在殷代甲骨文上的卜辭的研究，也進步了，因此說文著者所不知道的古文字，都弄明白了；而且其謬誤被訂正着的地方也不少。所以現代的文字學研究者，頗受其惠。

(二) 訓詁

所謂訓詁，即是解釋古字古言。訓詁之學，在周末已經萌芽，後經秦始皇焚書坑儒之大厄，到了漢代，隨着古典之整理，這門學問纔大盛起來。最早出世的專門著作是爾雅。傳說此書始於周公，經春秋戰國到漢代，漸漸增補下來的；但是把它託之周公，不過是寓言，大概是從春秋戰國之頃，一步步向漢發展而來的吧。爾雅以後，有漢揚雄的方言，劉熙的釋名，許慎的說文解字，魏張揖的廣雅等，這些書現在都存着。訓詁的方法，大概可分義訓、形訓、音訓三種：

義訓者，乃是基於用語之慣例，古今言語之不同，方言之相異，及本義轉義之差別等的訓詁方法。爾雅方言廣雅都用這種方法。爾雅由十九篇作成，而訓詁的式樣，大概分爲兩類：釋詁釋言釋訓是一類，例如「初哉、首基、肇祖、元胎、俶落、權輿，始也」這樣說着，把同義的字羅列起來而總括的下一解釋。

釋親釋宮釋器釋樂等十六篇爲一類，例如「善父母爲孝，善兄弟爲友」這樣說着，把類似的字區別解釋着。釋詁一類的解釋法，是原始的，釋親一類是進步的。其間著作年代有先後，當然可以想得到的。關於爾雅作成的年代，在故內藤先生揚雄之方言，是解釋同義，而因方言遂爲異字者，例如「黨、曉、哲，知也，楚謂之黨，或曰曉。齊宋之間謂之哲」，這樣說着，解釋方言的不同。張揖之廣雅，則係取法爾雅之樣式。所謂形訓，乃是從字形觀察文字之構成法而爲訓詁者，說文解字以用此法爲主。音訓乃基於凡同音或聲音相近的言語，則互有意義上的連絡之見解，以同音或聲音類似之字爲訓詁者，劉熙的釋名，以用此法爲主。例如說「日，實也。光明盛實也。」「雲，猶云云，衆盛意也。」即是。這種訓詁法，從言語轉義的法則考察起來，固然是合理的，可是用得不得當，很容易陷於牽強附會的傾向。例如在釋名中有「天，顯也。在上高顯也」這樣的音訓，在說文中有「天，顛也」這樣的音訓。而根據爾雅釋詁，則顯是「光」，顛爲「頂」。在顯顛兩字之間，意義的連絡很難看得出來。所以現在這兩說之中，那一方面如果是對的話，那麼其他一方面便不能不認爲是附會之說了。

訓詁之學，也是到了清代非常的進步，用考證的方法精密的研究着。我們利用他們研究的結果，是最賢明而有益的方策。如王念孫王引之父子，善於錯綜驅使音訓義訓二法，在古書的讀法上劃了一個新紀元。現在就介紹其一端吧。例如老子五十三章有「行於大道，唯施是畏」之語，「施」字在